
此乃要件 請即處理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補充通函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補充通函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閣下如對本補充通函任何方面或應採取之行動有任何疑問，應諮詢 閣下之股票經紀或其他註冊證券交易商、銀行經理、律師、專業會計師或其他專業顧問。

閣下如已售出或轉讓名下所有信控國際資本有限公司之股份，應立即將本補充通函、隨附之補充代表委任表格送交買主或承讓人，或經手買賣或轉讓之銀行、股票經紀或其他代理商，以便轉交買主或承讓人。

信控國際資本有限公司 XinKong International Capital Holdings Limited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993)

補充通函 建議委任新核數師 及 經延期股東週年大會補充通告

本補充通函應與本公司於二零二五年四月二十九日刊發予本公司股東之通函(「**原通函**」)及日期為二零二五年四月二十九日之召開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通告(「**原通告**」)一併閱讀。根據原通告，股東週年大會原定於二零二五年六月十九日(星期四)上午十一時正假座香港金鐘道88號太古廣場一座29樓1號會議室舉行。由於將提呈額外的決議案，股東週年大會將延期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二十七日(星期五)上午十一時正舉行，地點將維持不變(「**經延期股東週年大會**」)。經延期股東週年大會補充通告載於本補充通函第6至7頁，該補充通告應與原通告一併閱讀。

董事會函件載於本補充通函第2至5頁。

隨附經延期股東週年大會適用的經修訂代表委任表格。本補充通函連同經修訂代表委任表格已刊載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hrif.com.hk)。無論 閣下能否親身出席經延期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務請將隨附之經修訂代表委任表格按其印列之指示填妥，並盡快且在任何情況下不遲於經延期股東週年大會指定舉行時間48小時(即二零二五年六月二十五日(星期三)上午十一時正)前或其任何續會或延會指定舉行時間48小時前交回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夏慤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填妥及交回經修訂代表委任表格後，閣下仍可依願親身出席經延期股東週年大會或其任何續會或延會，並於會上投票。在此情況下，經修訂代表委任表格將被視作撤銷。

二零二五年六月四日

目 錄

	頁次
釋義	1
董事會函件.....	2
經延期股東週年大會補充通告	6

釋 義

於本補充通函內，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下列詞彙具有以下涵義：

「股東週年大會」	指	本公司之應屆股東週年大會
「審計委員會」	指	董事會轄下審計委員會
「立信德豪」	指	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本公司」	指	信控國際資本有限公司(前稱為華融國際金融控股有限公司)，一家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其已發行股份在聯交所上市(股份代號：993)
「原通函」	指	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五年四月二十九日之通函
「原通告」	指	本公司於二零二五年四月二十九日刊發之股東週年大會通告
「經延期股東週年大會」	指	本公司將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二十七日(星期五)上午十一時正假座香港金鐘道88號太古廣場一座29樓1號會議室舉行之經延期股東週年大會(及其任何續會或延會)
「股東」	指	本公司已發行股份持有人

信控國際資本有限公司
XinKong International Capital Holdings Limited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993)

非執行董事：

王成先生(主席)

譚杰予女士

執行董事：

陳慶華先生(行政總裁)

魯昕政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洪嘉禧先生

馬立山先生

關浣非先生

註冊辦事處：

Clarendon House

2 Church Street

Hamilton HM11

Bermuda

總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灣仔

告士打道60號

中國華融大廈

15樓

敬啟者：

補充通函
建議委任新核數師
及
經延期股東週年大會補充通告

1. 緒言

本補充通函及經延期股東週年大會之補充通告應與本公司之原通函及原通告一併閱讀。

本補充通函旨在向閣下提供有關建議委任新核數師決議案之補充資料，並向閣下提供經延期股東週年大會之補充通告(「**補充通告**」)及經延期股東週年大會之經修訂代表委任表格(「**經修訂代表委任表格**」)。

2. 修訂有關建議委任新核數師之決議案及補充決議案

誠如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五年五月三十日之公告所披露，本公司現任核數師安永會計師事務所將於經延期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時因其當前任期屆滿而退任本公司核數師。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已連續5年擔任本公司的核數師。經考慮本公司業務發展、審計服務需求及成本效益等實際情況，董事會認為在適當時間輪換核數師將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的整體最佳利益。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已向董事會確認，並無有關更換核數師的事宜須提請股東垂注。董事會亦已確認，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就彼等所深知、全悉及確信，安永會計師事務所與本公司之間並無意見分歧，亦無有關安永會計師事務所退任之其他事宜須提請股東垂注。

本公司已就委任核數師進行遴選工作。根據經董事會及審計委員會批准的遴選結果，建議委任立信德豪為本公司核數師。

審計委員會在評估委任立信德豪為本公司核數師時已考慮了多項因素，包括但不限於(i)其為上市公司提供審計工作的經驗、行業知識及技術能力；(ii)其獨立性及客觀性；(iii)其市場聲譽；(iv)其資源及能力；(v)其審計計劃，包括建議審計團隊的規模及架構以及提出的審計費用；及(vi)會計及財務匯報局發出的指引。

根據立信德豪提供的資料，立信德豪不僅擔任多家上市公司的核數師，亦於上市公司審計領域擁有豐富經驗。其業務範圍涵蓋多個財務報告專業領域，並享有全球資源網絡及專業團隊的支持。

董事會及審計委員會已審閱立信德豪的資格、資歷、經驗、質量管理及費用，認為其從業資格、工作能力、資源配備、審計費用及信譽符合監管規定及本公司需要。

經審計委員會考慮及推薦後，董事會已議決建議於安永會計師事務所退任後委任立信德豪為本公司新核數師，任期至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時屆滿，惟須待股東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及立信德豪完成客戶接納程序後方可作實。

誠如原通函所披露，董事會建議通過第3項普通決議案，續聘安永會計師事務所為本公司核數師，並授權董事會釐定其酬金。鑑於上文所述，該項決議案將由有關委任立信德豪為本公司新核數師及授權董事會釐定其酬金之第3A項普通決議案修訂及取代。除上文所述者外，原通告及與原通函一併發出的原代表委任表格（「**原代表委任表格**」）所載之所有決議案仍為有效以供股東於股東週年大會上考慮及批准。

3. 股東週年大會延期

由於將提交額外的普通決議案供股東審議，原定於二零二五年六月十九日（星期四）上午十一時正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將延期並改期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二十七日（星期五）上午十一時正舉行。經延期股東週年大會的地點（香港金鐘道88號太古廣場一座29樓1號會議）將維持不變。

由於股東週年大會延期，為釐定有權出席股東週年大會的股東身份而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的期間（期間將不會辦理股份過戶登記）將由二零二五年六月十六日（星期一）至二零二五年六月十九日（星期四）（包括首尾兩日）更改為二零二五年六月二十四日（星期二）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二十七日（星期五）（包括首尾兩日）。為符合資格出席經延期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所有過戶文件連同相關股票須不遲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二十三日（星期一）下午四時三十分交回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夏慤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以辦理登記手續。

有關建議委任新核數師的決議案載於本補充通函第3至4頁。本補充通函亦隨附載有相關建議決議案的經修訂代表委任表格。

無論閣下能否出席經延期股東週年大會，務請按照經修訂代表委任表格上所印備之指示填妥該表格，並盡快交回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夏慤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惟無論如何須不遲於經延期股東週年大會指定舉行時間48小時（即二零二五年六月二十五日（星期三）上午十一時正）前（「**截止時間**」）或其任何續會或延會指定舉行時間48小時前送達。填妥及交回經修訂代表委任表格後，閣下仍可依願親身出席經延期股東週

董事會函件

年大會或其任何續會或延會並於會上投票。在此情況下，代表委任表格將被視作撤銷。根據上市規則，於經延期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表決之全部決議案將以投票方式表決。

本經修訂代表委任表格包含原代表委任表格之修訂。倘閣下已根據原代表委任表格印列之指示將其交回，務請注意：

- (i) 倘閣下未於截止時間前交回經修訂代表委任表格，則原代表委任表格於填妥及簽署的情況下將視作閣下遞交的有效代表委任表格。原代表委任表格指定的受委代表將有權根據閣下先前作出之指示或自行酌情(若未獲任何指示)就經延期股東週年大會上妥為提呈的任何決議案(包括經修訂代表委任表格所載除原代表委任表格所載者以外之第3A項建議決議案)進行投票，及
- (ii) 倘閣下已於截止時間或之前根據印列指示交回經修訂代表委任表格，則經修訂代表委任表格於填妥及簽署的情況下將視作閣下遞交的有效代表委任表格，且將撤銷及取代其先前遞交的原代表委任表格。

因此，股東務請謹慎填寫經修訂代表委任表格並於截止時間前將其交回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

閣下可於本公司網站www.hrif.com.hk或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網站www.hkexnews.hk查閱並下載原通函、原通告、本補充通函、補充通告、原代表委任表格及經修訂代表委任表格。

4. 推薦建議

董事認為，新提呈供股東於經延期股東週年大會上考慮及批准的第3A項決議案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之整體最佳利益並建議股東投票贊成提呈的決議案。

列位股東 台照

承董事會命
信控國際資本有限公司
主席
王成
謹啟

二零二五年六月四日

信控國際資本有限公司
XinKong International Capital Holdings Limited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993)

謹此提述(i)信控國際資本有限公司(「本公司」)原定將於二零二五年六月十九日(星期四)上午十一時正假座香港金鐘道88號太古廣場一座29樓1號會議室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通告(「原通告」)，該通告載有將於股東週年大會上審議並(酌情)通過之決議案；及(ii)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五年五月三十日內容有關(其中包括)經延期股東週年大會之公告。

茲補充通告，股東週年大會將延期並改期至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二十七日(星期五)上午十一時正假座香港金鐘道88號太古廣場一座29樓1號會議室舉行(「經延期股東週年大會」)，及載列於原通告內有關續聘安永會計師事務所為本公司核數師，並授權董事會釐定其酬金的第3項決議案將予以修訂並由以下第3A項決議案取代，並提呈本公司股東考慮並酌情通過以下普通決議案：

3A. 於安永會計師事務所退任後委任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為本公司核數師並授權董事會釐定其酬金。

本補充通告應與原通告一併閱讀。除上文所載的修訂外，原通告所載的所有資料將仍具十足效力及效用。

承董事會命
信控國際資本有限公司
主席
王成

香港，二零二五年六月四日

附註：

- 有關上述第3A項決議案的詳情，請參閱日期為二零二五年六月四日的補充通函(「補充通函」)。載有上述第3A項決議案的經修訂代表委任表格(「經修訂代表委任表格」)已隨附於補充通函。已填妥的經修訂代表委任表格，最遲須於經延期股東週年大會的指定舉行時間至少48小時前(即二零二五年六月二十五日(星期三)上午十一時正或之前)或其任何續會或延會指定舉行時間至少48小時前交回本公司股份過戶登記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之辦事處，地址為香港夏慤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方為有效。

經延期股東週年大會補充通告

2. 由於股東週年大會延期，為釐定有權出席經延期股東週年大會的股東身份而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的期間(期間將不會辦理股份過戶登記)將更改為自二零二五年六月二十四日(星期二)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二十七日(星期五)(包括首尾兩日)。為符合資格出席經延期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所有過戶文件連同相關股票須不遲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二十三日(星期一)下午四時三十分(「**截止時間**」)交回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
3. 倘閣下未於截止時間前交回經修訂代表委任表格，則原代表委任表格(定義見補充通函)於填妥及簽署的情況下將視作閣下遞交的有效代表委任表格。原代表委任表格指定的受委代表將有權根據閣下先前作出之指示或自行酌情(若未獲任何指示)就於經延期股東週年大會上妥為提呈的任何決議案(包括上文所載除原代表委任表格所載者以外之第3A項建議決議案)進行投票；倘閣下已於截止時間或之前根據印列指示交回經修訂代表委任表格，則經修訂代表委任表格於填妥及簽署的情況下將視作閣下遞交的有效代表委任表格，且將撤銷及取代其先前遞交的原代表委任表格。
4. 有關送呈經延期股東週年大會審批的其他決議案、委任代表、登記程序及其他相關事項的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均為二零二五年四月二十九日的原通告及通函。

於本通告日期，董事會包括非執行董事王成先生及譚杰予女士，執行董事陳慶華先生及魯昕政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洪嘉禧先生、馬立山先生及關浣非先生。